



视觉中国供图

新经济具有颠覆式创新、跨界融合、数据驱动、生态共荣等特点,发展范式与传统工业经济截然不同,导致新经济与基于工业经济思维的传统管理模式的矛盾愈发凸显。

## 应重视新经济背景下的治理创新

王德禄 石妍妍 雷鸣

近年来,我国新经济蓬勃发展,数字经济、平台经济、智能经济、共享经济等不断发生生产生活方式变革,为人们衣食住行带来极大便利的同时,也对基于工业经济思维的传统管理模式形成一定冲击,倒逼治理创新。习近平总书记近年来多次强调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性。他指出,要运用大数据提升国家治理现代化水平。要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科学决策和社会治理的机制,推进政府管理和社会治理模式创新,实现政府决策科学化、社会治理精准化、公共服务高效化。

### 经济发展范式之变倒逼治理创新

新经济具有颠覆式创新、跨界融合、数据驱动、生态共荣等特点,发展范式与传统工业经济截然不同,导致新经济与基于工业经济思维的治理创新之间的矛盾愈发凸显。

首先,新经济企业重塑治理需求。以腾讯、网易企业为代表的新经济企业对制度和政策的需求与传统企业截然不同,传统的行业管理规则、政策工具和产业培育手段难以适应新经济企业的需求。一是传统监管制度与新经济企业创新速度往往超过政府监管制度的创新速度,进而容易产生监管空白、重复监管、“一刀切”监管等问题。例如,企业跨界融合属性容易导致政府多个部门对其进行重复调研和监管,大大增加了企业的生存和管理成本;而且“一刀切”式的监管常常变成扼杀跨界新业态的工具。三是现有政策手段不适用于新经济企业。新经济企业具备爆发式成长特点,给予土地、资金等针对传统企业的促进方式往往不能满足和支撑新经济企业爆发式增长的需求。对于新

经济企业来说,更加需要的是场景开放、政策创新等带来的新技术试验机会和业务增长机会。例如,近年来,成都、重庆、沈阳等多地政府面向全国发布市场机会清单,探索以场景吸引、培育新经济发展的新路径。

其次,数字经济企业发展变革治理模式。随着数字经济发展,在政府和市场涌现出“平台”这个具备双重性质的跨界组织形态,其天生具有社会属性,因此自然承担起了部分公共治理的功能。当前面临的问题是:一方面是企业平台连接的主体已扩展到普通消费者、商户、各类社会组织及政府部门,面临数量巨大的纠纷和各种问题,且既要兼顾各方面的诉求和利益,又要及时有效处理纠纷问题,一旦处置失当或迟缓,损失难以估量;另一方面是政府以传统“线下单个企业市场”模式来规范数字经济企业,难以形成有效监管,反而会导致规制不及时、规制不当、规制偏差甚至规制过度等问题。因此,企业必然会主动联手政府,承担起局部市场的协调和监管职能。此外,数字经济企业可以灵活运用与其他各类主体的民主协商和有效掌握的数字技术等优势手段,成为政府治理有所为的补充与支撑。

再次,数据驱动带来一定治理挑战。一方面,数据产权制度还不完善;另一方面,企业数据不当收集和现象时有发生,“强制搜集”“数据霸权”“算法合谋”“大数据杀熟”等不加限制的数据利用行为会侵害消费者权益、破坏正常的市场秩序,要实现数据的合法有效搜集、价值挖掘及隐私保护,需要建立政府、企业、公众等多主体共同参与的数据治理体系,强化协同配合。

为了适应新经济发展范式,迫切需要加快探索并建立适应和推动新经济发展的治理方式,从工业经济的政府管理走向新经济的治理成为“时代之需”。

### 新经济企业积累了一定治理经验

新经济时代的治理创新该如何做,部分新经济企业在实践中已经积累了一些经验。

如在文化内容治理领域,部分新经济企业一方面加强平台自治,实行加大原创激励、发布反低俗小程序、采取未成年人保护措施等;另一方面,主动开展反诈骗、反传销、反赌博监

测等,有力支撑政府监管部门,形成政企协同治理;同时,引导多元主体参与,建立专家团队监督机制等等,取得了一定成效。

在食品安全领域,也有新经济企业探索建立完整的预警、规范和惩罚机制,创新食品安全领域的治理新模式。如建立平台管理制度,在商户准入、平台规则、评价体系等方面规范化、科学化;研发和应用监测系统,协助政府开展行业监管;引入专业检测机构和食品安全机构等等第三方机构加强监督。

在城市静态交通治理领域,新经济企业依托其技术和运营优势,打造智慧停车管理平台,与交通、城管、交警等多个部门联动,形成协同治理格局。这种静态交通治理模式已在全国多个城市落地,有效解决了城市“停车难、停车乱、治理难”等问题。

从上述案例可以看出,相较于基于工业经济思维的政府管理,当前涌现的新治理呈现三大变化。

第一是理念变化,从管理走向治理。管理存在着主体与客体的界限,即管理者与被管理者二元管理关系,这是行政或司法约束思维,而治理强调社会多元主体的共同管理,除约束思维外,更加强调公共服务思维。

第二是主体变化,从以政府为核心向多元主体转变。尤其是新经济企业的参与,打破了原有的公共服务边界,承担起了部分社会与行业治理功能,并不断拓展治理领域;同时对于其他主体,如消费者、公众、社会组织等来说,参与治理的投诉反馈、监督举报等渠道变得更加便捷、透明。

第三是手段变化,更加灵活、高效。就政府而言,在行政、司法、政策手段外,开放场景成为新的社会治理手段;就企业而言,通过制定守则、标准、程序等灵活多样的规则参与治理,同时,数字技术还提升了治理的实效性和精准性。

### 多方合作进一步提升治理能力

当前,进一步提升新经济治理能力,需要多方合作,加强研究。重点强化政府、企业与合作,加强对新经济发展规律和趋势、关键制度障碍等问题的研究,建立服务于新经济发展的治理体系。

第一,营造促进创新、主体公平导向的政策和监管环境。充分把握新经济创业式创新特点,坚持“促进创新、主体公平”原则,优化政策和监管环境。一是强化政策先行先试。放宽行业准入许可,全面清减不必要的行政干预和审批备案事项;丰富瞪羚、哪吒等高成长性企业培育、场景建设、数据开放、产业跨界政策供给,建立多元主体参与的政策制定和调整机制。

二是建立创新导向的监管机制。坚持安全底线,包容审慎理念,通过设置“观察期”“规划沙盒”等方式,允许一时看不准的新业态新模式在“安全空间”内试错;探索信用分类分级监管,根据新经济企业信用等级和风险类型,实施差异化监管。

第二,探索多元主体协同的生态治理。充分把握新经济生态属性,引导企业主体、行业组织、社会公众等多元主体发挥各自特点和特长,探索生态共治。一是坚持政府“掌舵不划桨”原则,加快政府向生态环境的营造者、产业服务的组织者转变。二是鼓励企业发挥平台、技术、数据等优势,积极参与平台治理和社会协同治理。三是鼓励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出台行业服务规范和市场竞争自律公约,开展纠纷处理和信用评价,完善行业自律机制。四是利用数字技术,进一步优化和畅通社会公众监督渠道,建立健全投诉举报和监督机制。五是探索敏捷治理机制,一是设计部负责的设计师指挥线;二是设计部负责的总指挥指挥线;另一条是总指挥负责的总指挥指挥线。这两条线相互协调,共同促进产教融合。

四是推进资源聚合。应用科技创新技术拓展科普手段,丰富科普形式,加大包括传统科普资源和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新型科普资源在内的各类科普资源的集成与开发。以科技创新新手段推动科学普及,大力推进“互联网+科普”新技术、新形式的运用,拓展科学技术普及广度、深度、速度、精度;大力应用VR、AR、MR等技术,增强科普参与、互动、体验效果。同时,加强科普信息化服务体系构建,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科技教育、科普活动融合发展,实现科普理念、科普内容、传播方式、运行运营机制等服务模式的不断创新。

(作者单位:北京市长城企业战略研究所)

## 观点热搜

刘洁 寇明婷

数字经济的场景性、实践性、综合性等特征突出,数字经济做强做优需要产教深度融合。2022年1月国务院印发的《“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了产教融合对数字经济发展的支持作用,提出“支持高校、龙头企业、行业协会等加强协同,建设综合测试验证环境,加强产业共性解决方案供给”,同时提出“加强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数字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深化数字经济领域新工科、新文科建设,支持企业与院校共建一批现代产业学院、联合实验室、实训基地等,发展订单制、现代学徒制等多元化人才培养模式”。在此背景下,深化教育改革,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以系统思维深化产教融合,促进人才链、创新链与产业链有机深度融合,对于做大做强做优数字经济、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具有重要意义。

### 促进数字经济“三链”融合的有效途径

产教融合能够打破教育与产业之间的藩篱,有效集聚各方创新要素,增强人才链、创新链、产业链之间的联系与协同,提高企业人才需求与高校人才供给的匹配度。在全球数字经济蓬勃发展并且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时代背景下,需进一步推进产学研的深度融合,加强对数字化产业的支持作用。

在数字经济时代,产教融合的参与主体愈加多元化、复杂化,高校与企业、政府、科研机构以及其他社会组织协同创新,形成开放、多元、多层次的生态系统。合作主体从松散的合作形式向开放合作发展,最终形成有机融合的共同体,并通过体制机制创新,提升系统的协调性和有序度。而互联网、大数据以及人工智能等技术加速创新,促进了知识和信息互联互通,促使各主体之间协同发展,共生共荣,使得产教融合具有更加显著的连接性、系统性等。因此,数字经济时代需要坚持系统思维深化产教融合,完善顶层设计,加强统筹协调,促进创新链、产业链和教育链有机深度融合。

### 既要着眼于整体又要重视局部

深化产教融合既要着眼于系统整体,又要重视系统组成部分,并把整体和部分辩证统一起来,厘清产教融合这一复杂系统中的决策主体和实践主体,建立校企长效合作机制。

第一,产教融合是一项综合性、系统性工程,可以采用总设计和总指挥两条指挥线的社会系统工程管理体系。首先要设立负责产教融合设计的实体机构,研究产教融合的总目标、总体方案和实施方案。总设计部由高校、企业、政府以及行业专家组成,以科学研究为基础,运用综合集成的方法将专家体系、产学研、数据、信息与知识体系以及计算机体系有机结合起来,形成一个具有综合优势、整体优势、智能和智慧优势的高度智能化的人机结合与融合体系。当前,已有部分高校开始尝试联合组建实体化机构,破解长期脱胎于产教融合的关键问题,比如组建数字中心、产业学院、技术研发中心以及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等,并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其次,确立产教融合实施的总指挥,负责产教融合的具体实施。总指挥根据实体机构设计确定的总体方案组织人力、物力以及财力等资源推进产教融合的具体实践。由此形成产教融合系统中的两条指挥线:一条是设计部负责的总指挥指挥线;另一条是总指挥负责的总指挥指挥线。这两条线相互协调,共同促进产教融合。

第二,完善产教深度融合的合作机制,以数字化赋能产教融合,激发产教融合复杂系统的整体性。要将产教融合的总目标和总体实施方案落实到各实践主体,需要完善合作机制,增强各实践主体的协调性。一方面要建立数字化人才联合培养机制,支持产学研联合建设,促进不同学科专业交叉融合,充分利用龙头企业的先进技术和数字资源优势,搭建数字化产教融合创新平台,有效发挥科技进步的支撑作用,在产教融合的复杂生态系统中建立起系统有效的产学研互动。另一方面要整合产业中各层级的企业管理者、创业者以及政府官员等人才资源,多方共同参与数字课程的开发、教材的设计、实践基地的建设以及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加强教学资源数字化、课程及师资数字化、教学方式数字化以及教学管理数字化,联合培养真正适应数字经济时代的具备国际视野和新型思维、具有良好的商业道德素养、较强的数据决策与创新能力的数字化人才。

第三,将产教融合作为“大思政”的重要载体,构建课程思政、学术思政以及实践思政等多渠道融合的育人体系。以协同育人机制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的高素质数字化人才。产教融合是促进思政教育与现实紧密结合、与实践充分互动以及与时俱进的最佳路径。要在课程与实践教学中挖掘科学精神和企业家精神元素,植入思政元素,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化学生对数字经济的认识;鼓励学生参与科研项目和创新竞赛,培养学生的学术兴趣,拓宽学生的国际视野,提高团队合作能力;积极开辟校企联合思政教育第二课堂,以创新创业为先导,激发学生的创新精神、科学精神、合作精神以及奋斗精神,从而培养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与使命感的数字化人才。

(刘洁系北京联合大学商务学院教授,寇明婷系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

投稿邮箱:010-58884102 邮箱:jiangjing@stdaily.com

## 科学普及与时俱进,创新发展才能“两翼齐飞”

赵璐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科技创新、科学普及是实现创新发展的两翼,要把科学普及放在与科技创新同等重要的位置。这一论断深刻诠释了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二者之间相辅相成的辩证关系,同时也为新时代科学普及工作指明了方向。构建新时代创新发展“两翼齐飞”新格局,亟须尊重规律,因势因能不断融合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的价值链条,强化创新发展“两翼”之间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坚持一盘棋谋划,使我国高质量发展迈出新的大步伐。

### 科学普及呈现出新的时代特征

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深入发展,科技创新的广度、深度、速度、精度不断拓展提升,也给科学普及带来新的时代要求。

一是科学技术的深刻影响前所未有,科学普及的内涵外延深度拓展。科学技术的成熟性与经济的有效性、社会的需求已基本融为一体。科学技术背后的科学思想、科学精神、科学方法、科学伦理、科学规范、价值体系深刻影响着人们的思维、观念以及生活的态度、方式。新技术的扩散和应用,既已成为科

学普及的重要手段,同时也已成为科学普及的重要外延。

二是科技实力成为大国博弈的关键,科学普及软实力作用日益凸显。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下,国际环境的不确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科学普及在提升全球科学共识、应对全球性挑战、建设人类命运共同体等方面的作用日趋重要。在国际科技合作中创造新机遇,在国际竞争中建立新优势,在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做出新贡献,迫切需要在努力提高科技创新硬实力的同时,同步提升科学普及作为科技创新的软实力作用。

三是大量科技问题成为公共议题,科学普及促进科技与社会良性互动。科技在迅猛发展的同时,带来一些环境、资源、信息等方面的新问题,乃至带来转基因、空气污染等方面新的伦理和道德问题。同时,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涉及社会民生等的重大科技热点事件进一步呈现出信息化、公众化、复杂化等传播特征。消除科技发展负面效应越来越需要科学普及的全链条介入,越来越需要科学共同体、政府组织、媒体、公众等多主体互动。

### 与科技创新“四维融合”联动协调

新时代下的科学普及亟须打破传统的传播概念体系和路径,明确在理念、主体、功能、

演化等方面对国家创新发展的战略支撑作用,更紧密地融入新时代科技创新的叙事体系,重点在战略耦合、体系聚合、主体汇合、资源整合四个维度上有所突破,与科技创新融合发展。

一是推进战略耦合。将科学普及与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可持续发展战略等国家战略动态耦合,共同构筑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发展格局。通过发展以全领域行动、全地域覆盖、全媒体传播、全民参与共享以及科普受众定位精准、科普内容定位精准、科普活动定位精准等特征的新科普,补齐科普短板,加快提升软实力,开创我国创新发展“两翼齐飞”的新局面。

二是推进体系聚合。将科技创新体系、科技成果转化体系、科技普及传播体系等多尺度聚合,着力解决科研与科普之间、教育与科普之间的不协调。首先,推进科学普及体系与科技创新体系聚合。围绕创新链部署科普链、传播链,把科学普及链和科技传播链往前移、往后伸,与科技创新紧密融合,实现科普内容的高级化、前端激发创意,中端宣传创新,后端服务创业。同时,推进科学普及体系与科技成果转化体系聚合。科技成果转化一个维度是转化成果实层面的物质产品,形成高新技术产业,塑造硬实力;另一个维度是转化成果精神层面的创新文化,形成软实力。要大力发展科普

产业,构建科普产业和科普事业共同全面发展的格局。

三是推进主体汇合。创新组织模式,有为政府、有效市场、有序社会发挥合力作用,形成政府引导、各类科技创新主体发挥所长积极参与的合作,加强对新经济发展规律和趋势、关键制度障碍等问题的研究,建立服务于新经济发展的治理体系。

四是推进资源聚合。应用科技创新技术拓展科普手段,丰富科普形式,加大包括传统科普资源和数字经济时代下的新型科普资源在内的各类科普资源的集成与开发。以科技创新新手段推动科学普及,大力推进“互联网+科普”新技术、新形式的运用,拓展科学技术普及广度、深度、速度、精度;大力应用VR、AR、MR等技术,增强科普参与、互动、体验效果。同时,加强科普信息化服务体系构建,促进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科技教育、科普活动融合发展,实现科普理念、科普内容、传播方式、运行运营机制等服务模式的不断创新。

(作者系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副研究员)